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4-047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公司2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2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4,227,121,14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87.330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傅柏先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有公司董事长傅柏先先生，公司董事常志宏先生、隋荣昌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有副董事长吴新华先生、王昊先生，董事孟杰先生、梁占海先生，独立董事范跃进先生、刘剑文先生、魏建先生、王晖先生；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有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晓冰女士，职工监事陈芳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有监事林乐清先生、张鑫先生，职工监事朱玉强先生；

3、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永海先生、董事会秘书隋荣昌先生出席会议；列席会议的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相关部门负责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227,121,14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31,880,774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普通决议事项，即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1/2以上同意即可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律师：陈瑜、田峰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44

#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1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6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16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186,879,902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186,879,90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1.2376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1.2376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广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全部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全部出席；

3、董事会秘书梁倩倩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86,879,90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396,986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亚东、吴志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4-052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131,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妙可蓝多”）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4年1月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泽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泽乳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176天，起息日2024年1月3日，金额25,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该产品已于2024年6月27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25,500万元，并获得收益1,598,465.75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2024年1月4日，广泽乳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174天，起息日2024年1月5日，金额5,1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该产品已于2024年6月27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5,100万元，并获得收益316,060.27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2024年4月1日，妙可蓝多、广泽乳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分别购买了“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508”，产品期限均为86天，起息日2024年4月1日，金额分别为32,300万元、8,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该产品均于2024年6月27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分别赎回本金32,300万元、8,500万元，并分别获得收益2,044,769.44元、538,097.22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131,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相关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号）核准，公司向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976,10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71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0.42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835,125.5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1,164,864.8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7月2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京A2003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投资计划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
| 1 |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 128,613.85 | 117,000.00 |
| 2 |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 126,341.53 | 126,000.00 |
| 3 |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 39,654.47 | 31,000.00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26,000.00 | 24,116.49 |
| 合计 | | 320,609.85 | 298,116.49 |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天）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光大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352 | 32,500 | 2.55/2.45/1.50 | / | 90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无 | 2.55/2.45/1.50 | 否 |
| 光大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352 | 8,500 | 2.55/2.45/1.50 | / | 90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无 | 2.55/2.45/1.50 | 否 |
| 中国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5,100 | 3.0966/1.3000 | / | 11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无 | 3.0966/1.3000 | 否 |
| 中国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4,900 | 3.1943/1.2900 | / | 109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无 | 3.1943/1.2900 | 否 |
| 中国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0,200 | 3.0304/1.5000 | / | 186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无 | 3.0304/1.5000 | 否 |
| 中国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9,800 | 3.1002/1.4900 | / | 184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无 | 3.1002/1.4900 | 否 |
| 兴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0 | 2.66/1.50 | / | 86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无 | 2.66/1.50 | 否 |
| 交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3天（挂钩汇率看跌） | 10,000 | 2.45/1.50 | / | 183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无 | 2.45/1.50 | 否 |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光大银行

妙可蓝多、广泽乳业于2024年6月27日分别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1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 公司名称 | 妙可蓝多 | 广泽乳业 |
|---|---|---|
| 产品名称 |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352 | |
| 产品代码 | 2024101044136 |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产品挂钩标的 | 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 USDCAD即期汇率 | |
| 观察水平及收益率确定方式 | 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N-0.0767，产品收益率按照1.50%执行；<br>若观察日汇率大于N-0.0767，小于N+0.036，收益率按照2.45%执行；<br>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N+0.036，收益率按照2.55%执行。<br>N为起息日后T+1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 | |
| 产品期限 | 90天 | |
| 收益计算方式 | 计息方式30/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 |
| 金额 | 32,500万元 | 8,500万元 |
| 产品起息日 | 2024/06/27 | |
| 产品到期日 | 2024/09/26 | |
| 产品观察日 | 2024/09/23 | |
| 履约担保 | 无 | |
| 提前终止权 | 银行有提前终止权，公司无提前终止权 | |

（2）中国银行

广泽乳业于2024年6月27日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4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 产品名称 |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 | |
|---|---|---|---|---|
| 产品代码 | CSDVY202410144 | CSDVY202410145 | CSDVY202410146 | CSDVY202410147 |
| 产品类型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
| 金额 | 5,100万元 | 4,900万元 | 10,200万元 | 9,800万元 |
| 产品挂钩标的 | 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 | | |
| 基准值 | 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 | | |
| 观察水平 | 基准值+0.0100 | 基准值+0.0090 | 基准值+0.0155 | 基准值+0.0140 |
| 基准日 | 2024/06/28 | | | |
| 观察期/观察时点 | 2024/10/11 北京时间14:00 | 2024/10/10 北京时间14:00 | 2024/12/26 北京时间14:00 | 2024/12/24 北京时间14:00 |
|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 ACT365 | | | |
| 产品期限 | 111天 | 109天 | 186天 | 184天 |
| 收益计算方式 | 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3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0966%（年率）。 | 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29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1943%（年率）。 | 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0304%（年率）。 | 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49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1002%（年率）。 |
| 收益起算日 | 2024/06/28 | | | |
| 产品到期日 | 2024/10/17 | 2024/10/15 | 2024/12/31 | 2024/12/29 |
| 履约担保 | 无 | | | |
| 终止条款 |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之前，除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要求本产品提前终止外，银行及公司均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如遇产品提前终止，银行返还公司全部认购本金，并按照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和《认购委托书》约定的保底收益率支付从产品收益起算日到提前终止日之间的收益。除《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提前终止情形外，若公司有违约行为或公司资金账户被有权机关冻结、扣划时，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 | | |

（3）兴业银行

广泽乳业于2024年6月28日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1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 产品名称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
| 产品性质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产品挂钩标的 |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www.sge.com.cn。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银行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
| 产品期限 | 86天 |
| 观察日 | 2024/09/24<br>如遇非观察标的工作日则调整至前一观察标的工作日 |
| 产品收益 | 产品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
| 固定收益 |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br>其中固定收益率=1.50%/年。 |
| 浮动收益 |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br>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90.50%），则浮动收益率=1.16%/年；<br>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90.50%），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
| 金额 | 50,000万元 |
| 产品起息日 | 2024/07/01 |
| 产品到期日 | 2024/09/25 |
| 履约担保 | 无 |
| 提前终止权 | 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外，公司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当出现产品说明书第一部分“四、提前终止”情形，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

（4）交通银行

广泽乳业于2024年6月28日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1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 产品名称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3天（挂钩汇率看跌） |
|---|---|
| 产品代码 | 2699243686 |
| 产品性质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金额 | 10,0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183天 |
| 产品成立日 | 2024/07/01 |
| 产品到期日 | 2024/12/31 |
| 观察日 | 2024/12/26 |
| 产品挂钩标的 | EUR/USD汇率中间价（以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
| 浮动收益率范围 | 高档收益率：2.45%（年化，下同）<br>低档收益率：1.50% |
| 汇率初始价 | 汇率初始价为产品成立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上午9:00整的EURUSD中间价汇率。彭博BFIX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
| 汇率定盘价 | 汇率定盘价为汇率观察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下午15:00整的EURUSD中间价汇率。彭博BFIX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
| 产品结构参数 | 本产品为二元看跌结构。<br>行权价：汇率初始价加0.0503<br>高档收益率：2.45%<br>低档收益率：1.50% |
| 收益率（年化） | （1）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低于等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br>（2）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br>公司所能获得的收益以银行按照产品协议约定计算并实际支付为准，该等收益不超过按产品协议约定的产品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收益。 |
| 计算收益基础天数 | 365天 |
| 收益计算方式 | 产品收益=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化）×实际产品期限/365<br>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
| 履约担保 | 无 |
| 提前终止权 | 公司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银行有权自行决定并单方面提前终止本产品。 |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妙可蓝多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为90天，广泽乳业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分别为90天、111天、109天、186天、184天、86天、183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70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期限为12个月（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该类产品收益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合作对象应从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所列银行、或资产规模排名靠前的金融机构中，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万元，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万元，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83,250.74 | 679,024.03 |
| 负债合计 | 252,996.37 | 244,639.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30,254.37 | 434,384.12 |
| 项目 | 2023年度 | 2024年1-3月 |
|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915.35 | 22,045.29 |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的影响。

（二）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货币资金为103,401.70万元，本次现金管理购买产品的金额131,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26.69%。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4-053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4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9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82,059,77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16.3448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柴琇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陈易一先生、张平先生、付玉贵先生，独立董事韦波女士、江华先生、武楠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邹士学先生、张丽平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谢毅女士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现金收购内蒙古蒙牛奶酪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2,041,575 | 99.9778 | 18,200 | 0.0222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避免液奶业务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2,001,675 | 99.9292 | 31,000 | 0.0378 | 27,100 | 0.033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现金收购内蒙古蒙牛奶酪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101,843 | 99.6445 | 18,200 | 0.3555 | 0 | 0.0000 |
| 2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避免液奶业务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议案 | 5,061,943 | 98.8652 | 31,000 | 0.6055 | 27,100 | 0.5293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及议案2均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绮丽、季培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 关于银华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华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银华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48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银华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消费电子龙头ETF

基金代码：159769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程序进行清算，此事项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4年6月28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48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若截至2024年7月2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程序对本基金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如触发基金合同终止后的相关业务办理情况

如到2024年7月2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则本基金将自2024年7月3日开始停止办理申购业务且不再恢复，但正常开放赎回业务，且自该日起，本基金停牌直至终止上市，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申请办理基金终止上市等事宜，具体详见届时发布的终止上市的相关公告。如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2024年7月9日将作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自2024年7月10日起，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终止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但如果发生了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对价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根据本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对价。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也会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情况。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9日

#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管理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第5号〈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更新旗下19只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本公司旗下19只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4年06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证券投资基金明细如下：

| 序号 | 基金名单 |
|---|---|
| 1 | 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 |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 | 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4 | 金元顺安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 | 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6 | 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7 |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8 |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
| 9 | 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0 | 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1 |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2 | 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3 | 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14 | 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15 | 金元顺安沣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6 | 金元顺安泓丰纯债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7 |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8 | 金元顺安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9 | 金元顺安鼎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自2020年09月01日起，投资者购入基金时，应阅读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是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文件。本公司编制并披露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后，将不再编制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咨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公司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8日

#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4年07月0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6-06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0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苑东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承诺投资额已全部投入完毕，已完成主要工程尾款结算等工作，仅有部分工程尾款尚未支付，因剩余合同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且该募投项目已经取得生产许可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84号”《关于同意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9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4.36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334,792,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2,083,983.49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22,708,416.51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0〕5681号”《验资报告》。

注：上述募集资金净额1,222,708,416.51元与验资报告中的募集资金净额1,222,700,659.41元差异7,757.10元，系计划发行费用与实际存在差异：1.实际发行报告制作费用较预计减少9,433.93元；2.实际印花税较预计增加1,676.83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变更和内部结构调整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21年9月25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变更和内部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于2023年10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23年10月12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经上述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编号 | 项目名称 | 实施主体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1 | 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 硕德药业 | 62,000.00 | 51,045.00 | 51,045.00 |
| 2 | 药品临床研究项目 | 苑东生物 | 12,116.00 | 11,400.00 | 11,400.00 |
| 3 | 生物药研究项目 | 优洛生物 | 13,117.00 | 12,855.00 | 12,855.00 |
| 4 | 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 | 硕德药业 | 10,905.00 | 6,100.00 | 6,100.00 |
| 5 |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 苑东生物 | 2,700.00 | 2,700.00 | 1,643.44 |
| 6 |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苑东生物 | 2,000.00 | 2,000.00 | 966.24 |
| 7 | 补充流动资金 | 苑东生物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 8 |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苑东生物 | - | - | 2,090.32 |
| 9 | 超募资金 | 苑东生物 | 6,170.84 | - | 6,170.84 |
| 合计 | | | 139,008.84 | 116,100.00 | 122,270.84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承诺投资额已全部投入完毕，仅有部分工程尾款尚未支付，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① | 已实际支付募集资金总额② |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③ | 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④=①-②+③ |
|---|---|---|---|---|
| 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 51,045.00 | 52,057.54 | 1,657.80 | 645.26 |

上述募投项目公司承诺投资额已全部投入完毕，已完成主要工程尾款结算等工作，除剩余部分尾款尚未支付，其余均已支付完成。因剩余合同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且该募投项目已经取得生产许可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现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结转完毕后，如后续“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再发生需支付款项，将全部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

三、本次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上述项目存在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工程施工合同尾款、工程施工合同质保金等款项尚未支付，系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支付所致。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节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因此，本次节余资金包含部分理财产品产生收益及利息收入。

为了提高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拟将节余金额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上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成前，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将继续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款支付；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尚待支付的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满足公司部分流动资金需求，最大程度的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计划将该募集资金645.26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成前，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将继续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款支付；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后，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专户注销后，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本次募资项目结项的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5.3.10条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元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因此，本公告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亦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9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73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27元/股（含）

● 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2024年7月1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人民币10,000万元（含）至20,000万元（含）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3元/股（含），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3年8月15日至2024年8月14日）。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5）。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8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7股。

2024年6月11日，因公司实施完成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持股数量发生变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和每股转增股数不变的原则，对本次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年6月25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按照公司总股本120,090,00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92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本总数为120,089,908股。依据上述实际参与分配股本数，按照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和每股转增股数不变的原则，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8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9,652,146.64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7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56,442,25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76,532,256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7月1日。

根据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15日、2023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5），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因公司在回购实施期间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现金分红，所以，公司拟根据有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方式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73元/股（含）调整为49.27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将于2024年7月1日生效。具体调整计算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0,090,000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92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股份数为120,089,908股。

本次不涉及配股，因此配股价格为0。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每股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即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即虚拟分派的每股流通股份变动比例），计算如下：

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20,089,908×0.58÷120,090,000≈0.5800元/股（保留四位小数）

虚拟分派的每股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总股本=（120,089,908×0.47）÷120,090,000≈0.4700（保留四位小数）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73-0.5800）+0]÷(1+0.4700)≈49.2653元/股（保留四位小数）。因A股交易价格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按照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后，实际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49.27元/股。

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5），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091,092股，公司以剩余回购资金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剩余回购数量，则本次回购股份总数预计约为201.90万股至404.86万股，约占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总股本的0.01%至0.0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或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金额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8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及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HONG CHEN先生已到法定退休年龄，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HONG CHEN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其在任职期间作为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主要负责药物研究院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未作为单一发明人申请过专利，作为非单一发明人申请了的专利所有权归属于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其离任后，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暂由总经理袁明旭先生兼任，药物研究院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由药物研究院副院长、核心技术人员乔智涛先生负责，目前公司研发、生产以及销售等各项工作均正常推进和运行，其离任不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和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生产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3、公司研发技术人才储备丰富，根据技术人才的专业背景、任职履历、科研成果、技术创新突破等综合考量，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新增认定李竹石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一、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离任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HONG CHEN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HONG CHEN先生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对HONG CHEN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HONG CHEN，男，1964年3月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19年7月加入公司，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2020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作为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主要负责药物研究院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

HONG CHEN先生任职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将于2024年12月23日届满，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违反其作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首发上市时所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研发的项目和专利情况

HONG CHEN先生在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药物研究院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目前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其在工作期间未作为单一发明人申请过专利，作为非单一发明人申请了79项专利，获得授权合计15项。HONG CHEN先生工作期间作为非单一发明人申请的专利所有权归属于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其离任不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和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生产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HONG CHEN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及《竞业限制协议》中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等相关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HONG CHEN有违反《劳动合同》及《竞业限制协议》中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的情形。

二、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公司研发技术人才储备丰富，根据技术人才的专业背景、任职履历、科研成果、技术创新突破等综合考量，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新增认定李竹石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如下：

李竹石，男，198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协和医学院（清华大学医学部）博士，副研究员职称，曾主持、参与10多个创新生物技术药物的研发，曾就职于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远大生命科学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加入公司，2020年入选“天府英才计划”高级人才，目前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优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COO（首席运营官），负责成都优洛生物药物研发和管理工作。

李竹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成都楠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83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在医药行业均有超过20年的管理经验，具有丰富的研发、生产、市场、管理经验，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有较强的把握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依托核心技术支撑起研发技术平台，并从组织构架、管控体系、外部合作研发机制、技术人员培养与激励机制等多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不存在对个别技术人员的重大依赖。同时，公司已形成一套包括专利、商业秘密和软硬件保护措施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

HONG CHEN先生已完成与公司和研发团队的交接，目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技术研发均正常运行，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生产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目前，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公司后备人员充足，研发人员数量也一直保持持续、合理的增长，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278人、365人、407人、442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分别为27.52%、30.72%、30.76%、31.5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 期间 |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
|---|---|
| 本次变动前 | HONG CHEN、关正品、陈艳、金明志、朱华、乔智涛 |
| 本次变动后 | 乔智涛、金明志、李竹石、朱华、陈艳、关正品 |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HONG CHEN先生已与公司及研发团队完成了工作交接，HONG CHEN先生离任后，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暂由总经理袁明旭先生兼任，药物研究院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由药物研究院副院长、核心技术人员乔智涛先生负责。袁明旭、乔智涛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袁明旭：男，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至2020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起任公司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1年起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木制药执行董事、总经理。袁明旭先生作为公司创始团队成员之一，曾担任过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原料药中心总经理，具有丰富的医药企业经营管理经验，2021年认定为“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成都市产业领军人才。

乔智涛：男，1980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江苏豪森药业集团研究院，2016年加入苑东，目前任公司药物研究院副院长、研发中心化药研究二分院COO（首席运营官），负责协助院长开展药物研究院运营管理工作和化药研究二分院的整体运营。乔智涛先生2016年入选成都市“人才计划”顶尖创新创业团队（核心人员），2017年入选“菁蓉·高新人才计划”创智项目，2018年入选成都“蓉漂”人才计划。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技术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具有长期、丰富的研发管理和技术经验，能够支持公司持续生产经营和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加强研发技术人员的培养，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奖励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以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和未来发展的潜力。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7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颖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和《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践行“以投资者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提升投资者决策的有效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等方面，公司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研发技术人才储备丰富，根据技术人才的专业背景、任职履历、科研成果、技术创新突破等综合考量，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新增认定李竹石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兼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及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